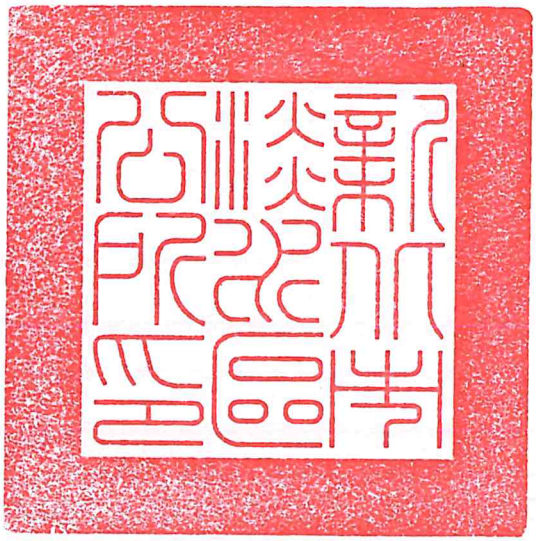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淡水區公所　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3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淡社字第1153575169號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裝

主旨：本區民眾鄭春珠君(身分證字號：A20107****，出生日期：民國30年2月2日)，設籍：新北市淡水區協元里10鄰新生街30巷23號二樓，於115年8月20日因病往生於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。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訂

依據：依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5年10月22日新北社工字第11521075511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旨揭鄭君大體，暫放於衛生福利部雙和醫院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線

區長 陳怡君